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7-010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05,779,38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众成	股票代码	0025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军	楚军韬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	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	
电话	0573-84187845	0573-84187845	
电子信箱	sec@zjzhongda.com	sec@zjzhongd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多层共挤聚烯经热收缩薄膜(简称POF热收缩膜)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POF热收缩膜,按具体用途及工艺可以细分为POF普通型膜、POF交联膜、POF高性能膜3大类8个系列。POF热收缩膜主要由线性低密度聚乙烯、共聚烯烃等原材料通过挤出机加热塑化,经过环状模头挤出母膜,冷却后再经加热并双向拉伸等特殊工艺加工而成,主要应用于各类食品、饮料、日用品、化妆品、文教用品、图书音像制品、医药产品、电子产品、工艺品、通讯器材、五金工具等的外包装,以及各类经小型产品的集合性包装,属于功能性、环保型的塑料包装材料。

POF热收缩膜对于原材料品质要求较高,因此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为PP、PE)主要向专业生产商采购。热收缩膜产品大多数为非标准化产品,因此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方式,国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检验并交货。在销售模式方面,由于热收缩膜产品市场需求量分散,单个客户的需求量相对较小,在境外销售方面公司基本采取经销模式(美国市场由美国子公司开拓直销客户市场),在境内销售方面,公司同时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但以直销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POF热收缩膜三大类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的当期占比均超过95%以上,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为塑料包装材料行业中的塑料包装薄膜制造业,细分行业系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体系所在的热收缩膜行业。热收缩膜是随着技应用技术的发展而发展的,主要的两个用途是包装和标签。由于其良好的透明、保洁、防窃、使用方便等特点,热收缩膜成为小件商品、自动包装、集合包装等广泛使用的包装材料,成为薄膜包装增长最快的材料之一;同时,由于其良好的印刷性、耐穿刺性、耐磨性、收缩时能贴近凸凹不平的物体表面等特点,热收缩膜标签市场份额不断扩大,成为标签行业最大的亮点。

热收缩膜行业主要应用市场为快速消费品市场,市场空间大、周期性不明显。近几年来,我国经济保持强劲增长,由此所带来的消费升级以及包装领域内新技术的创新发展转使行业维持较长时间的景气周期。本行业下游应用范围广,销售分散,季节性不明显,但受圣诞、春节、国庆等节假日影响,月度销售数据略有波动。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POF热收缩薄膜生产企业,自2001年10月设立至今,已能生产3大类8个系列高品质的热收缩膜产品。2009年起,公司产品产销量跟排名国内同行业第一位,全球同行业第二位,仅次于美国希悦尔公司,行业地位突出。2016年公司产品销售超过2.1万吨,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538,793,260.45	483,762,770.35	11.38%	541,628,10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395,241.38	67,773,661.18	52.56%	60,209,20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730,652.33	44,640,214.63	103.25%	41,851,40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70,583.81	114,680,112.81	29.81%	84,861,93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8	5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8	5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4.97%	2.44%	4.53%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2,085,223,171.06	1,830,137,330.49	13.94%	1,743,121,96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0,480,813.98	1,380,547,253.38	5.07%	1,356,769,318.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9,035,812.40	134,022,206.73	126,731,496.35	159,003,74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5,605.77	28,391,780.90	25,732,087.71	29,005,76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60,424.93	24,018,229.27	21,987,322.31	25,464,67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799.43	67,916,108.37	44,741,198.47	34,515,477.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4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大魁	境内自然人	45.07%	398,079,400	194,039,700			
陈建	境内自然人	6.09%	53,790,000	3,847,500			
厦门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资资管鑫汇赢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15,980,1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15,009,502				
陈晨	境内自然人	1.38%	12,221,674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11,999,9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10,412,7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9,829,324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6%	6,710,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4,657,0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大魁,股东陈建为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子,股东陈晨为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女,股东何雪平为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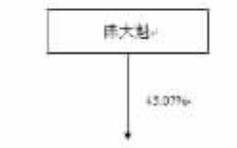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度,公司通过资源整合、内部挖潜、提升管理、促进发展等多个方面入手,着力保障和促进现有POF热收缩膜业务的稳定发展,同时不断寻找和开拓新的发展方向和未来增长点,公司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3,879,33万元,较上年增长了11.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0,33952万元,同比增长52.56%。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高端化、差异化"的市场竞争策略,在普通膜产品日益竞争激烈的形势下,积极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交联膜等高附加值产品的占比稳步提高,印刷膜产品也实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其中交联膜的销量实现8,000吨,占公司销售量的比例由34.61%提升到40.53%,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提升到44.7%。首次超过普通膜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加强售后应用服务水平建设,提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的能力;加大对国外重点市场的开拓,美国子公司已初步实现盈亏平衡,基本达到了预定的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科学创新"的研发理念和"赢在领先"的发展理念,紧跟国内外新材料、新工艺发展前沿,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布局和开展对新材料、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的研发工作,对相关研发成果坚持"成熟一个,立项一个,投入一个",不断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坚持目主研发创新与合作开发相结合。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的"高性能功能性聚丙烯薄膜试制项目"进展顺利,截至目前,开拓得了与高性能功能性聚丙烯薄膜相关的发明专利十余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众立投资建设的"年产12万吨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生产项目"已于报告期内开工建设并进展顺利,有望于2017年二季度末实现试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顺利推进,完成了申报材料的报送及反馈回复工作,并于2016年11月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POF普通型膜	196,437,626.77	134,214,633.14	31.68%	-14.41%	-21.29%	5.97%
POF交联膜	239,624,439.58	128,397,718.76	46.42%	28.98%	18.14%	4.92%
POF高性能膜	8,984,510.22	6,239,677.46	30.55%	-14.58%	-25.72%	10.41%
其它	71,285,838.04	37,498,029.87	47.40%	51.44%	43.28%	3.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终止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2,843,403.57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2,843,403.57元。
(3)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项下待抵扣进项税额期末余额2,796,949.64元、待认证进项税额期末余额1,151,605.52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3,948,555.16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子公司浙江众梦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清算注销。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7-011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众成")于2017年4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将有关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的目的:

目前公司部分产品出口欧美、东南亚、中东地区市场,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采用进口方式购入,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拟在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交易业务。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

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是在委托日同时与银行约定两笔金额一致、汇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的人民币对同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该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三、预计2017年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额度和投入资金:

1.预计交易额度

预计2017年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总规模: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

2.预计占用资金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银行授信或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遵循稳定汇率波动、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收(付)款期限和收(付)款金额进行交易。

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较为单边走势时,公司可以通过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汇率,但当汇率波动方向不利于公司时,汇率波动无法规避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调整,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期的回款期内回款,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进出口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五、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公司限于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制度就公司套期保值额度、套期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的出口部分产品与营业收入的比重接近60%,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采用进口方式购入,美元和欧元外币是公司进出口业务的主要结算货币,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汇率的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从长期来看,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有利于减少因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带来的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在2017年在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从长期来看,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有利于减少因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带来的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在2017年在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业务的总规模为: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上市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目的是为了利用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来规避外汇的汇率波动风险,具有必要性。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结售汇业务内控制度,以及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在2017年在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7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7-012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众成")于2017年4月23日召开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七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授权董事长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

2.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目前公司现金流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预计阶段性闲置资金较多,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十七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即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等,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规定的风险品种。公司上市以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会将资金用于证券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管理。

6.前次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前一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标的仅限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的保本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情况也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短期闲置资金的流动性安排及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管理层已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实施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保证有效控制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短期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活动资金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防范进行的现金管理措施,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活动资金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防范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十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履行了相应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保荐机构同意浙江众成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7-013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提高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众成")于2017年4月23日召开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提高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将额度提高到不超过人民币七亿元,授权董事长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次提高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公司现有闲置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一亿元人民币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现阶段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1	新型3.4米聚烯经热收缩膜生产线项目	211,335,000.00
2	年产2,000吨印刷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41,125,000.00
3	众成包装研发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41,800,000.00
合计		294,260,000.00

(2)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46,231.86万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2011年4月26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型3.4米聚烯经热收缩膜生产线二期项目"的议案》,同意为提高超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产品生产能力与产品档次,占领市场份额,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23,789.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型3.4米聚烯经热收缩膜生产线二期项目"。

2.2012年7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浙江众大包装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3,750.00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浙江众大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3.2013年4月23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1)、终止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浙江众大包装设备有限公司",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由公司用自有资金补足并继续投资;2)、增加"新型3.4米聚烯经热收缩膜生产线一期项目"投资金额,新增投资2,250.00万元(由超募募集资金投入);3)、增加"新型3.4米聚烯经热收缩膜生产线二期项目"投资金额,新增投资2,530.00万元(由超募募集资金投入);

4.2013年6月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投资建设"年产7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21,123.00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7,662.86万元,募集资金利息3,460.14万元)投资建设年产7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建设项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3,104.65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1	年产12万吨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生产项目	98,217.02
合计		98,217.02

截至2017年4月21日,该募集资金未使用。

三、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闲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以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15,300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15,300万元,置换后剩余的233,784,315.91元用于公司增资的方式投入众立合成材料,用于众立合成材料"年产12万吨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逐步推进,因此,目前募集资金结存一定闲置内存在闲置。

四、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

2.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将额度提高到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情形,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

4.投资期限

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管理。

6.前次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前一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因公司募集项目"年产7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建设项目"处于前期研发阶段,支出仍较少,大量募集资金暂存在银行银行存款中。此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资金使用计划等因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提高到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提高到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提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等相关规定;

(2)公司提高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同意浙江众成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高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7-014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众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股票募集资金中的15,300万元置换预先